

[illegible]

名称: 丁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甲 5 号 9 层甲 5 号 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融大厦 A 座 6—9 层
公司网址：www.icbcbus.com.cn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含 APP、网上交易、微信自助交易）销售本基金，网点信息详见本公司网站。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场外非直销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柜台和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公开发售，而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通过直销机构发售，C 类基金份额后续在直销机构上线的情况将另行公告。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 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各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开放日后的下一工作日，通过规定网站、各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

1、申购和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2、申购和赎回的款项支付

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全额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

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者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支付。T日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支付。

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港股交易系统故障或港股通资金交收规则限制或
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划出。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

3、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

),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立或无效,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

4、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登记机构可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调整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我们联系: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1-9999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

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